

2024 年上海市崇明区竖新镇人民政府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镇政府办公室，电话：59492707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度，竖新镇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，按照区委、区政府工作要求，落实《2024 年上海市崇明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要求，主动回应社会关切，接受群众监督，着力推进政务公开政务服务常态化、规范化、制度化。

(一) 主动公开方面。按照《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坚持“公开是常态，不公开是例外”的原则，深入钻研可公开项目，重点公开了政府发文、机构信息、财政信息、社会救助、涉农补贴、计划总结等，全年累计公开 147 份文件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方面。全年新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件，共计办结 1 件。收到申请后，依据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，对申请人提出的信息公开申请及时进行登记、审核，并在规定的时限内予以答复，答复内容做到事实

清楚、依据充分、语言规范、格式标准。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发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的案件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一是完善公开内容。依托区、镇级平台开展精准推送人才、就业、社会救助等领域的政策、公告等信息，对应当让社会公众及企业广泛知晓或参与的事项，按照规定的制度和程序，采用方便、快捷的方式及时主动向社会如实公开。二是健全公开机制。将政务公开纳入办文程序，在公文起草、领导签发阶段即明确公开属性，发布范围等内容，切实做好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工作。对涉及多部门制作或保存的政府信息，依据信息类型，对相关公文信息进行深入研究审核，确保信息全面、准确。三是加强信息保密。建立健全信息公开涉密审查机制，对外发布的信息严格按照“先审查，后公开”“一事一审”原则及保密审查的要求，谨慎判断其是否涉及国家秘密、工作秘密、商业秘密或个人隐私，本年度未发生违规公开涉密信息等情况。

(四) 平台建设方面。设立专人管理门户网站，强化统一门户网站的日常检查、维护，主动公开内容栏目依据《条例》《规定》和其他专门法律法规要求公开，确保内容准确、及时更新，杜绝错链、断链和内容混杂。通过公开栏、宣传横幅、电子屏、微信等媒介，将与群众息息相关的政策文件面向社会公开，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依托“魅力竖新”

微信公众号推送镇工作动态，一年来累计发布动态信息 1164 条，
累计阅读量 424000 次。

(五) 监督保障方面。加强统筹协调，提升政务信息畅达度，积极同各部门沟通协调，在严格落实保密审查的前提下，确保各类政府信息及时公开、主动公开。同时，制定政务信息公开保密和审查制度，严格区分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不予公开工作信息，做到信息公开类型准确无误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8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 等于 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1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
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2.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(四) 无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	1	0	0	0	0	1

法提供	息						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(五)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(六)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
(七)总计		1	0	0	0	0	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竖新镇政务公开工作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指导下取得了一定的实效，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与不足，主要表现在：一是主动公开信息还不够全面，时效性有待进一步提高；二是公开形式不够多样化，虽然积极探索创新公开形式，但受到技术和资源等方面的限制，公开形式仍需进一步丰富和完善。

2025年，竖新镇将从以下方面着手，扎实有效推进公开工作。

一是加强体系建设，提高公开质量。持续对政务公开领域内容细化充实，不仅在信息发布的范围上求广、内容上求全，更要深入挖掘信息，实现信息的高质量发布，做到系统性、全面性、完整性、及时性相结合，做到重大决策、重点工作全过程信息公开。

二是坚持问题导向，规范公开内容。以广大群众最关心的问题为突破口，从群众视角着力强化政策发布、解读和回应，提高

政民互动水平和为民服务实效，充分发挥政务公开对政府工作推进落地的支撑作用，不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。

三是加强联动协调，拓宽信息渠道。加强政务公开业务培训，提高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的重要性认识，形成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深入开展的整体合力，努力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4 年度，竖新镇继续坚持创新政务公开工作内容，围绕镇村联动，立足群众满意，探索有效解决基层依申请信息公开的工作路径，从了解需求到源头答疑，直接服务群众帮助解决问题，从守正创新到多项发展，借助镇企互惠协助解决需求。

竖新镇采用现场参观与座谈会相结合的形式开展以“实事惠民生，振兴共富裕-竖新镇家门口产业特色民生经济发展项目考察”为主题的“政府开放日”活动，部分班子领导、相关部门负责人、部分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群众代表等共计 24 人参加活动。

本年度竖新镇未收取任何信息处理费。